**洛江区2022-L02号储备用地**

**土壤污染状况第一阶段调查报告公示**

**1、场地基本情况**

洛江区2022-L02号储备用地（以下简称“调查地块”）位于万安街道万盛社区，中心坐标为东经118.41075°，北纬24.56062°；占地面积6686㎡（折10.03亩）。

自2002年～至今，该地块主要作为农用地、水产养殖等用地，调查地块范围内历史上不曾涉及任何工业企业、规模化养殖场、污水灌溉及固废堆场等。调查地块为洛江区存量土地。

2020年7月31日，泉州市生态环境局 泉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发布了《泉州市生态环境局 泉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加强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管理的通知》（泉环保〔2020〕94号）：“（一）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即农用地、未利用地和建设用地，在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根据该文件，需对该地块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2、土地规划**

根据泉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颁发的《建设用地主要项目指标情况表》，该调查地块规划为二类居住用地、商业设施用地。

**3、初步调查（第一阶段）结论**

根据现场踏勘、现场快筛、人员访谈及资料收集分析等结果：确认调查地块内当前和历史上均无可能污染土壤及地下水的污染源。调查地块为空地，历史无生产企业；周边周边相邻地块主要为居民区、幼儿园、学校、医院、道路等，无生产企业；综上分析可得，调查地块不存在污染的可能性；调查地块土壤环境质量符合二类住宅用地、商业设施用地建设要求，本地块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可以结束，不需要进行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自公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公众将意见发至邮箱1354307377@qq.com。

 洛江区自然资源局

 2022年8月3日